

附件

北京大学进一步完善博士后资助体系薪酬福利调整表

博士后类别	基本年薪	租房补助	科研经费	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	调整所涉及博士后范围
博雅项目资助博士后	18.5 万元	5000 元/月	无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租房补助、社会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涵盖所有博雅项目资助的博士后。
博新计划资助博士后	20 万元	5000 元/月	10 万元/年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租房补助、社会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包括所有博新计划资助的博士后。
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资助博士后	20 万元	5000 元/月	无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租房补助、社会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包括所有国际交流计划引进项目资助的博士后。
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资助博士后	20 万元 (发第一年)	无	无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社会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包括所有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资助的第一年在站博士后。第二年需申请人预存 5 万元,按照最低缴费基数缴纳必须的保险(不含公积金),多退少补。
香江学者计划资助博士后	15 万元	无	无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社会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包括所有香江学者计划资助的博士后。
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博士后	15 万元	无	无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社会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包括所有中德博士后交流项目资助的博士后。
澳门青年学者计划资助博士后	15 万元	无	无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社会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包括所有澳门青年学者计划资助的博士后。
外国青年人才引进项目资助博士后	12 万元	5000 元/月	无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租房补助、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包括所有外国青年人才引进项目资助的博士后;基本年薪调整仅限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后进站的博士后。
导师自筹经费资助博士后	12 万元	5000 元/月	无	按国家相关政策和学校教职工社会保险、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租房补助调整包括所有导师自筹经费类型博士后;基本年薪调整仅限于 2019 年 3 月 1 日后进站的导师自筹经费类型博士后。
国际联合博士后	根据双方联合备忘录相关规定执行,社会保险与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参照国际交流计划派出项目资助博士后的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缴费办法执行				

注:表格中所列各类博士后薪酬福利待遇标准、缴费办法均以目前国家、学校相关文件的规定确定,并随时根据国家、学校相关文件规定的变化而进行调整。